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 报

2022 年第 9 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2 年 3 月 10 日

攀枝花市积极谋划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工作

为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进一步提升非道路移动机



械排气污染防治水平，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积极谋划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检测及超标处罚工作，助推空气质量持续

改善。3月9日，市生态环境局政策法规与宣传科、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召开了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检测及超标处罚专项工作会议。会议主要研究了排气检测资质和流程、超标

处罚的依据和程序等内容，明确了排气检测需有资质的单位开展并出具检测报告、立案处罚严格执行一般程序程序等问题。

会议指出，作为柴油货车攻坚战的重要一战，我市要进一步加大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力度，主要开展几项工作：一是争取新作为。主要深入重点工业企业、建筑项目工地、施工道路等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单位，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检测和超标处罚工作，起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警示教育一片的工作成效。现场检查人员同时兼职宣传员，向机械业主阐明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测的重要意义，提出需要履行的环保污染防治主体责任要求；二是形成新氛围。采用微信推送、随手小册子等形式，积极宣传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危害和防治办法，在全市范围内形成了“不使用冒黑烟机械、不使用未标识机械”的良好氛围，推动形成群众关心、协同治理、动态监管的崭新格局。

报：省总队，李莉局长、建荣副局长、李涛副局长、辅军副局长、
晓峰书记、天武总工、黄杰组长、学文副局长。

送：局办公室、法宣科。

发：县（区）生态环境局、各派驻执法大队。
